

宗教改革 500年

生活秩序

宗教改革 (Reformation) 加上天主教改革 (Counter-Reformation) 帶來的震撼，令整個歐洲翻天覆地：改革引發多場戰爭，很多國家的政權和版圖因戰爭改變了、作為大部分人心靈和精神領導者的天主教和新教尖銳對立、新教教會內部又不斷分裂等，人的價值觀念和生活習慣也因此經常要調整。我們可以說，活在那時代的歐洲人，經歷得最深刻的，就是強烈「動盪」和頻密的「變」。本文是宗教改革系列最後一篇文章，筆者想用一些例子介紹一下活在那個時代是怎樣的感受。

就從「時間」這個最日常不過的事情開始吧。

十七世紀前的一千六百年之內，歐洲人沿用的日曆是儒略曆 (Julian Calendar)，是羅馬共和國的尤利斯凱撒 (Julius Caesar) 在主前 45 年頒佈實行的。儒略曆比之前的羅馬曆精準多了，但每年仍然算多了 11 分鐘 14 秒。一千多年積累下來，就少了十天之多。1582 年，教宗格列高利十三世 (Gregory XIII)



差傳學堂



的 變 和 亂

梁祖永
澳門工場宣教士

按當時耶穌會天文學家的研究成果，推出新曆法，10月4日之後的一天，就直接去到10月15日（取消了10月5至14日這十天）；另外，舊曆法的新年是3月25日，是預報救主降生節（Feast of the Annunciation，紀念天使告訴馬利亞將要懷孕生主耶穌），新曆法改為1月1日，這也就是我們今天世界通用的西曆、公曆了。

我們不要或以為，一年有多長，是客觀科學，不應受宗教、政治立場因素影響。法國、西班牙、葡萄牙、意大利這些天主教國家在新曆推出後，便馬上執行，但新教和東正教國家都抵制不從，猜疑是那「敵基督」（教宗）心懷不軌，是強迫他們歸順天主教的手段（雖然他們當中的知識分子都明白，耶穌會科學家的說法是對的）。是否推行新曆，在當時甚至被視為是否忠於天主教會的指標。波蘭立陶宛聯邦的天主教君主，容許國內的東正教徒有信仰自由，但不容許他們沿用舊曆，這一來又強化了他們對天主教會的仇恨。新曆推行八年後，蘇格蘭為了貶抑馬利亞的地

位，同意把新年改到1月1日，但不肯減掉那十天，而英格蘭在1752年前拒絕任何改變。即是說，有一個半世紀，單就在大不列顛島上就實行著兩個不同的曆法。至於德國、挪威、丹麥、芬蘭、瑞典、瑞士等，都要到百多年後才先後採用新曆，俄羅斯甚至遲至十月革命後的1918年才採用，但由於在十月革命奪得俄羅斯政權的布爾什維克黨（Bolsheviks，蘇聯共產黨的前身）大力摧殘東正教會，所以東正教會仍然不願意用新曆，這就是今天東正教聖誕節仍在1月7日，新年在1月14日的原因。

還有戰爭的因素。宗教改革始於1517年，大約七十年之後的1590年，有半個歐洲從天主教國度變成了在新教（Protestant）政府或文化的控制之下；但到了1690年，新教的影響卻大幅倒退，縮小到只有歐洲五分一的範圍（萎縮最大的是中歐和東南歐）。一個國家當天是甚麼日子，可以因為政權易手，隨著新政權背後的宗教勢力在一夜之間改變。



差傳學堂





1623 年倫敦塌樓事件

除了時間日期的混亂，還有「神的聲音」的混亂。

那個時候的歐洲信徒，比現代信徒更嚮往神蹟奇事，而災難事件常常被視為「神的聲音」，是神給人的信息，但對於神說了甚麼，就視乎「聽見」的人的信仰立場了。例如 1561 年倫敦聖保羅大教堂因被雷電擊中著火損毀，天主教徒和新教徒都說這是神對對方不滿而發出的震怒。又如 1623 年，倫敦有大約三百名天主教徒在法國大使家中的樓上聚會，但因為人太多，地板負荷不了而倒塌，死了九十多人，包括一位耶穌會神父，還有很多人重傷。在很多新教徒眼裡，這是神對跟隨教宗的人的懲罰，他們甚至很積極地支持他們所認為的神的行動：當傷者被救離災場時，不但大加嘲弄，甚至以武力襲擊。但天主教徒的說法是：神對祂所愛的人，會給予苦難加以磨煉。類

似例子還有很多（最強烈的是雙方都說對方是敵基督的），由此不難想像當時的人的信仰和思想的對立、緊張和混亂程度。

另外一個很能反映歐洲分裂的，是教堂的鐘聲。

歐洲的天主教教堂普遍都有鐘樓，每主日敲鐘，聲音傳得很遠，提醒人去彌撒。宗教改革期間，新教徒把很多教堂的鐘熔掉出售，或者改鑄成武器。他們仇視教堂鐘，是因為教堂鐘鑄成使用前，會以聖水祝聖，很多還會以聖徒的名字命名，新教徒認為這包含了偶像敬拜的成分（基於同樣理由，他們也毀掉了很多教堂裡的雕像和藝術品）。不過，新教徒也沒有完全剷除教堂鐘，因為它還有實用的價值：在電報發明之前，教堂鐘是烽火台之外最有效率的傳訊工具。所



以，在宗教改革時期，一個在歐洲生活的人，很容易就知道身處「天主教區」還是「新教區」。在天主教地區，在主日時會聽到不同的鐘聲：來自教區教堂、大教堂、修道院，甚至醫院，很熱鬧，很多樣化；但在新教區就只會聽到教區教堂單一的鐘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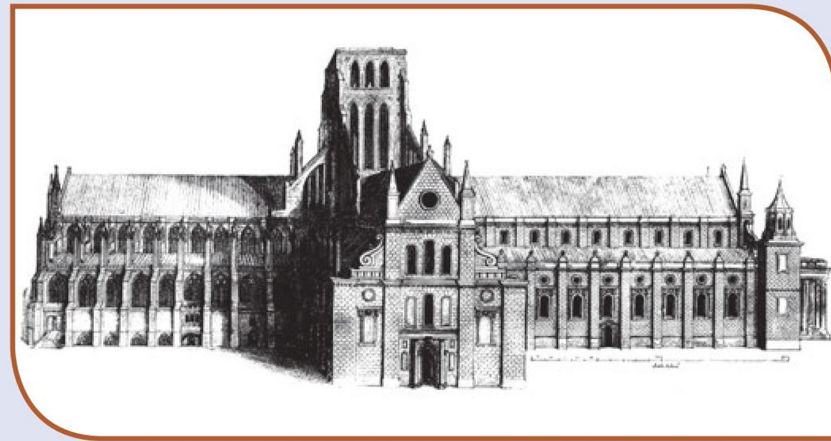
上述例子，只是冰山一角。由此可見，宗教改革固然是一場靈命更新，使教會從教宗權威的桎梏中得著釋放，回歸上帝的運動；但它也帶來了巨大的傷害，令教會四分五裂，永遠無法修復。感恩的是，經歷四五百年，事過境遷，昔日的動盪和變亂已平靜下來，宗派內外的仇恨很大部分已經沖洗掉，大家能夠和平共處，甚至合作做聖工。當然，日光之下無新事，有些教牧和宣教同工今天仍會遇到教會分裂這個大難

題。回顧宗教改革的歷史，我們慨嘆傷害發生，甚至批評為甚麼大家非要分裂不可；但又不得不承認在特定的時空裡，這些不幸是難以避免的。從這角度看，宗教改革給了我們一些提示和安慰：我們要盡最大力量保持合一，避免分裂，萬一分裂不幸出現了，我們也要保持盼望，相信在神的恩典裡，這些矛盾有一天是會過去的。

編者按：本文為〈宗教改革 500 年〉系列最後一篇文章。感謝梁祖永宣教士過去一連五期撰寫文章，深入淺出剖析宗教改革對教會和信徒的影響。願神使用這些文章，叫讀者有所反思及得著。下期開始，英國工場本土宣教同工岑阮憫雄師母會接續撰寫另一專欄，敬請期待。



1561 年前倫敦聖保羅大教堂外貌



1561 年教堂尖塔焚毀後的外貌

